

YA MENG

雅蒙 著



用错过成全爱

YONGCUO GUO
CHENGQUAN AI



四川出版集团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

一生这么短，短得只苍茫人海的一见，我就爱上你
一生又这么长，长得诺言都苍老，我终究失去了你
我心甘情愿，天涯都追随
你却选择——诀别着成全



用错过成全爱

YONGCUO GUO
CHENGQUANAI

四川文艺出版社
四川出版集团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用错过成全爱/雅蒙著. —成都: 四川文艺出版社, 2009. 9

ISBN 978-7-5411-2879-0

I. 用… II. 雅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41130 号

Yong Cuoguo Chengquan Ai

用错过成全爱

作 者 雅 蒙

出 品 人 黄立新

责任编辑 何 炜 (邮箱: guxiexiaohe@sina.com)

唐 婧 (邮箱: stacey2916@hotmail.com)

责任校对 汪 平

责任印制 喻 辉

封面设计 任 熙

版式设计 史小燕

出版发行  四川出版集团  四川文艺出版社

社 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

网 址 www.scwys.com

电 话 028-86259285 (发行部) 028-86259303 (编辑部)

传 真 028-86259306

读者服务 028-86259293

邮购地址 成都槐树街 2 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

印 刷 四川联翔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 mm×1230 mm 1/32

印 张 9.5

字 数 204 千

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一版

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11-2879-0

定 价 20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。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引子：

可岚离开的那天，突然问李贝磊：“如果再过十年，你会不会改变主意？”

李贝磊没有说话，只轻轻地把她揽入怀中。那一刻，他落泪了。那些曾经向他招手的爱情和梦想犹如一场横暴的骤雨，在他的心里卷起千层浪波。他明白，风雨过后，他即将放手的这一切将无处寻觅。

十年，足可以掩埋一段往事，磨灭一个欲求不到的理想，甚至会让一段感情归于尘埃。他紧拥着她，那一刻，他仿佛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看到了时光苍茫的颜色，他不想让她走，可是他更不愿看到她无休止地放下梦想来成全他的爱情。欢愉是短暂的，等待却是一个漫长的过程，她已经为他牺牲了一个十年，怎能让她在他身边蹉跎另一个十年？

她从他的肩膀上抬起头，伸手抹去他眼角残留下的眼泪，她说：“我真羡慕贝尔，无论将来走到哪里，你们身上仍旧流动着相同的血液，来生我一定做你的妹妹，从出生的那一刻，我们便不再分离。”

他目送她进了登机口，仰望她所乘坐的那架飞机从他的头顶呼啸而过，他的眼前一片蒙眬，他转身朝另一个方向离去。就在转身的那一瞬间，他和她之间留下了一段再也触摸不到的距离……

第一章

I

“我知道我们终究是会分开的，只是，当那一天真正到来的时候，我们将何以面对今后那些动荡不安的苦楚和期待？分离，是一件多么艰难的苦差事，可是总有一些事情是无法避免的，我们甚至没有能力去阻止它的到来。所以今天，在我们尚且相互拥有的时刻里，我在灵魂深处藏匿着来自爱情的狂喜，只待这狂喜能够延续的长一些，再长一些……”

李贝尔在电脑上打下这些字的时候，深深叹了一口气，本来只是一篇简单的稿子，她不知自己为什么会突然变得伤感起来。她想到了可岚和李贝磊，也想到了她自己，往事忽地在她的脑海中一一翻起，在内心最柔软的边角处竟渗出许多细小的温暖和感动。她正在编写的是一个关于爱和别离的故事，没想到竟在心底挖掘出最隐秘的疼痛。

天气闷热得不像样子。李贝尔盘腿坐在电脑前的转椅上大口大口喝着水，靠在椅边的癞皮狗伸长舌头一动不动地趴在地板上，死了一般。李贝尔懒懒地抬头看了看墙上的钟表，时针即将指向十二，她笑着在键盘上弹动有些肿胀的手指，这个钟点是可以“借”邻居家的无线网络的时候了。

对面的女人一直看李贝尔完成这一系列动作，许是天气太闷热了，她已经脱掉了进门时穿在身上的那件白色小外套，身上只剩一件吊带的碎花连衣裙。李贝尔起身倒水，顺便踢了一脚一直卧在一边装死的癞皮狗。女人很紧张地跑过来，迅速弯身把狗抱在怀里，尖声细语地警告李贝尔：“这是他的狗，你对它客气点！”

李贝尔笑着耸耸肩，指着墙上滴答作响的钟表，语重心长地对女人说：“回去吧姗姗，你看这都几点了，李贝磊今天是不会回来了。”见女人不说话，她又继续盘腿坐回转椅上。一个网站上预报说明天的气温将达到三十六度，李贝尔下意识地缩了缩脖子，顺手抹了把脸，手背有点湿，是汗。

“吃人的天气啊。”她滑着鼠标自言自语。

女人不搭腔，兀自抚弄着怀里的癞皮狗，轻声问它：“是不是很热？”癞皮狗马上作出回应，汪汪叫了几声，之后便再无声响，似乎在有意储存体力一般。

李贝尔打了个哈欠，网络时有时断，这难免让她的心情有些烦躁。

“我要睡了，你呢？”她站起身，伸了个懒腰，对女人说。

“我坐一下就可以了。”女人答。

“去李贝磊的房间吧。”李贝尔懒懒地朝左手边的房间指了指。

“不不不，”女人连忙摆手，“他最讨厌别人碰他的东西了。”

李贝尔大笑，嘴里嘟囔着：“李贝磊这个混蛋！”

谁知女人突然愤怒地起身给她一巴掌，“不许你骂他，不许！”那架势就跟李贝尔抢了她的夫君一样。

五个指头不偏不倚地扇在李贝尔的脸上，火辣辣地疼，可她并不生气，只是一个劲儿地冲女人傻笑，“哟，姗姗，我还不知你会铁砂掌呢。”

女人“砰”地坐回沙发上，由于用力过猛，屁股把沙发陷了一个窝儿，随后便咿咿呀呀地哭起来。李贝尔听着那哭声的旋律，在心里默默打着拍子。应该是四二拍的吧，她认真地琢磨着。遥想自己五岁刚上学前班的时候，还做过学校乐队的小指挥呢，虽然让她做指挥是因为她唱歌实在找不着调，总拖着全班同学的后腿，音乐老师才不得已而为之，可好歹她当年也算艺术了一把。自此，她在别人说话的时候，总习惯在心里默默为别人打拍子，算是落下病根儿了。

再说那李贝磊，三十挂零的人了，心志还跟个十七八岁的毛头小子似的，幼稚、骄傲，且没有上进心，至少在李贝尔眼里是这样的，所以她从来不叫他哥。也许是出于忌妒吧。李贝磊在他奶奶家是长孙，又长得虎头虎脑的，特招人喜欢。李贝尔的境遇就大不相同了，她小的时候长的不怎么好看，很黑，也瘦，跟个小猴子似的，再加上性格自小就古怪，所以总是不受人待见的。

就说小时候一起出游吧，如果李贝磊的小书包里装的是饮料，那么李贝尔的书包里一准装着瓶装的白开水，还定是出门前从饮水机里灌进去的。不过她有办法巧妙地把李贝磊书包里的饮料调包到自己的小书包里，可是时间长了，她突然悟出一个道理：爱，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调包的。

叫姗姗的女人似乎并没有要离开的意思。李贝尔在沙发的对面席地而坐，“我陪你聊聊天吧姗姗。”

“贝尔，”女人的声音听起来苍白无力，“对不起……”

“没关系。”

“可不可以多给我讲些他的事情？”

“哦。”李贝尔随口应着，其实她的心里极不愿提起关于李贝磊的事情。只有她了解多年来深藏在他心里的那份执著的情感。整整五年了，他没有一刻忘记过那个漂洋过海离他远去的女人。她清楚，眼前这个叫姗姗的女人正在追逐的是一场虚妄的爱情，可她不知究竟该怎样劝她放手。

“你想知道些什么？”她问。

“随便什么，”女人很渴望地望着她，“只要和他有关。”

她叹气：“姗姗你听我说，像李贝磊这种男人你就不能对他太好，你对他越好，他越不在意你，相反，你的这种爱会让他感到压抑和恐慌，你……”

“别说了！”女人用力捂住自己的耳朵，“我不想再听下去了，我只知道我爱他，其他我什么也不管！”

“不是，姗姗，你还得听我说一句……”

“好了，”女人大叫着站起身，“我走了。”

房门被“嘭”的一声带上，李贝儿顺势躺倒在地板上，天很热，她模仿着癞皮狗的样子伸出舌头长长地吸了几口气：“喂，这样可以好受一些吗？”她伸手摸了摸卧在沙发旁边的癞皮狗。可它一声不吭，甚至连动都懒得动弹一下，俨然一副不爱搭理她的样子。“蠢货！”她在心里恶狠狠地骂了一句。

她用头枕着手臂，微微合着眼睛，脑中竟浮现出可岚离开时的画面。其实那天，她也在机场，她没有出来跟可岚道别，只是偷偷躲在一根圆形柱子后面看着他们。她知道可岚离开的原因，可是她却无法对李贝磊启口。五年了，每当想到李贝磊送可岚离开时伤心的样子，她的心里就像突然钻进几百只小虫子，直咬得她整颗心从刻骨的疼痛到彻底的麻木。如果不是因为她，他们就不会忍受这种分离之苦了吧，她常在午夜梦回时一遍一遍责问自己。

李贝磊回来的时候，她已经睡得跟死猪一样，还时不时地吧唧吧唧嘴，口水顺着嘴角缓缓地流下来，一直流到脸颊紧贴着的地板上。李贝磊轻轻地把她从地板上抱起来，把她扔到她房间里的公主床上。她睁开眼，小声嘟囔了一句“混蛋”，又很快闭上了眼睛。他笑着用那双大手胡乱地揉了揉她的头发，转身离开。房门被关上时，李贝儿突然坐起身，冲着门外大喊一嗓子：“李贝磊，你还我发型！”

讲究发型是李贝尔的一个特质，她的另一个特质是擅长做“知心大姐”。连李贝尔自己都不知道她是何时开始具备当“知心大姐”的特质的。在她和李贝磊很小的时候，由于父母工作忙，把他们寄养在奶奶家，奶奶家里有一个很大的花园，春天是她的生日，那个时节的花园里会盛开出很多她说不上名字的花朵，红的红，绿的绿，阳光下娇艳地招摇着，耀眼。她和李贝磊经常托着下巴坐在花园里聊天，很多时会聊起他们在异地的父母，聊到动情处，李贝磊总会忍不住泪光闪闪，她就指着他的鼻子骂他：“没出息。”而他也总会毫不客气地回赠她一句：“没心肝，白眼儿狼！”可是说归说，在遇到什么事的时候，他总是喜欢找她商量。李贝磊小时候和一帮小伙伴翻墙头掏鸟窝被人家逮着时，李贝尔没少给他们出主意。虽然有的主意馊了些，可李贝磊还是一如既往地信任她，即便现在也是如此，倘若李贝磊要去跳黄浦江，只要她小手一挥，“行，跳吧。”他定会勇往直前地跳下去。用李贝磊自己的话说：“贝尔可是我亲妹妹呀，我不听她的，听谁的？”每当说这话的时候，他的腮帮子就会涨得鼓鼓的，那副慷慨激昂的样子跟唱义勇军进行曲似的。

李贝尔醒的时候已经将近晌午了，阳光透过宽大的玻璃窗自在地上钻进房间里的每一个角落，把四壁染成了一片金色。她打开音响，然后把头探到窗子外面，窗台上的一盆小花羞答答地低着

头，花瓣被雨水打湿了，水珠在上面安稳地栖息着，娇美中带着热烈，就像什么人的爱情，她心里暗想。

爱情，她曾经也是向往过的吧，那时候在她小小的心里面也像某一季的花朵，开到荼蘼。可是爱过也就算了，她并未期许得到什么结果。她从五岁被送到奶奶家的那一年就开始懂得，以后的日子将要一个人来过，或许李贝磊会陪着她，尽管她对他没什么好感，可是他好像并不曾在意。其实她早就开始明白，家，并不是什么人可以给予的，就像青春，只能期待自己把它安放，然后在心里生出许许多多美丽的花朵。别人给予的是爱，而温暖，只能靠自己一点一点地积攒，日复一日。

“想什么呢？”李贝磊靠在她的房门边笑着问她，“不会是思春吧。”

“滚开！”她转过头飞给他一个白眼，又觉得不够本儿，于是迅速冲上去，赏他一脚。

“哎哟，哎哟，母老虎，典型的母老虎哟……”李贝磊抱着大腿鬼叫着。

“什么事儿，说吧。”她卧倒在房间里的红色五指沙发上，盘着腿，跟个小巫婆儿似的。

“嘿嘿，其实也没什么，要不，我请你吃早点？”

“说不说？”

“说！”

“又怎么了？”

“你给我想个办法，别让她再来找我了。”他低头看着自己的脚面，大脚丫子像小狗一样在地上刨来刨去，一副很困惑的

样子。

“哦。”

“哦是什么？”

“哦就是哦。”

“李贝尔，你可是我亲妹妹呀。”

“这我从二十几年前就知道。”

“一句话，帮不帮我？”他显得有些急。

“没法帮。”

“白眼儿狼！”他骂了一句，而后气冲冲地朝客厅走去。

“喂，李贝磊，不是请我吃早点吗，你去楼下给我买套煎饼吧，放俩鸡蛋的。”她冲他的背影大声叫嚷着。

他停下脚步，脸色难看得跟几天没洗的抹布似的：“我给你放仨！”

3

李贝磊生起气来的样子像被人踩到尾巴的小狗，你得容他多叫几声，叫过也就算了，他并不会真的在意。以前，可岚经常叫他“小狗”，她说他像那种最顽皮却又最招人喜爱的小狗，虽然暴躁时会叫闹不停，可是过后仍会温顺地趴在你的脚边，听由你的差遣。李贝磊对她的说法非常不满，那个时候，他最讨厌她那样叫他。可是可岚说：“我喜欢，我负责宣传到底！”他也只能低头默许。他常常在想：“人一生中最难的事并不是相知，不是相爱，而是相守”。他爱她，甘愿做她的“小狗”。

从房里走出来的时候，李贝磊打开门口的邮箱，期待地朝里面看了一眼，空空如也。他的心习惯性地向下坠落，一点一点，是那种坠入谷底的，疼。五年了，他每天出门都会向邮箱里面望一眼，可是这么多年，他收获的除了失望，还是失望。和可岚分离的时候，他料到自己会痛苦，可是他却没想到，这种离别之苦竟一直持续了五年。“如果她能够回来，我一定不会再放她离开了。”他经常在心里这样对自己说。别离的痛楚，一次已经足够。

李贝尔趿拉着黄格子拖鞋走到厨房，在冰箱里随便找了点吃的东西，放到微波炉里热了热，然后放到嘴里慢慢咀嚼着，嘴里没什么味道，一顿早餐吃得没滋没味，吃饱了，开始坐在电脑前“借”邻居家的无线网络来上网。从大学毕业后，她就开始过着这种百无聊赖的日子，偶尔给电台写写稿子，挣点稿费，钱不多，可是聊胜于无嘛。

工作，是找过的。那是刚毕业的时候，她到一家广告公司应聘，面试她的经理是一个大肚腩的中年男人，男人问她有什么爱好。她想了想：“旅游算吗？”

男人笑：“算吧。”

“那就是了。”她说。

“还有呢？”男人问。

“还有？哦，还有……那就是长途旅游吧。”

男人低头在本子上记着些什么：“那你为什么来我们广告公司呢？”

“哦，这个嘛，因为其他公司都要求两年以上的工作经历，

而你们没有，所以……”她笑着挠挠头发，照实回答。

男人笑着点头：“回去等消息吧，我们会再联系你的。”

那天的天气也像现在这样闷热，李贝尔从广告公司出来，弯腰脱掉那箍脚的高跟鞋，拎在手里，沿街漫无目的地走着。街上人头攒动，满眼的红男绿女，让人不但不觉得繁华，反而更显得落寞苍凉。头顶上的平面电视正在播放一部电影的预告片，很多女孩停下脚步品头论足着：“瞧，多帅的男主角啊。”她也停下来，瞪着屏幕看了半天，然后冷笑着说了一句：“蠢货。”身边的女孩儿侧目看她，她却又指着大屏幕满不在乎地补充，“你们真的喜欢这个只会骗取女人眼泪的蠢货吗？”

“难道你不喜欢他吗？”身边的女孩反问她。她狠狠地怔了怔，在众人的白眼下走开了。她是喜欢过他的，在那些春光明媚的日子里，他的每一个举动都会让她血管里的鲜血为之沸腾。可是结果又如何呢，他们今生只得相遇，却无缘相守。

周围的人群声车流声把整个街道装点的格外热闹，可她似乎什么也听不到。她掏出手机给一个叫冶卒的小子打电话，对方懒懒地问她：“什么事？”

她说：“对不起。”

“为什么对不起？”

她哽咽，挂断电话。大屏幕上的男人的脸依然清晰地在她的大脑中浮现着，她抚着脑袋蹲下身，在喧闹的街道旁，痛哭流涕。

这样的季节是容易让人回忆起一些往事的，她把脸从电脑上

移开，开始低头给自己的脚趾甲涂指甲油，她认真地在上面涂画着，等到抬起头来的时候，她的十个脚趾头似乎活了起来，原来她在那上面画了十个小人脸，五个在笑，五个在哭。

李贝磊打电话来，问她：“吃饭了没？”

她说：“没有，等你送有三个鸡蛋的煎饼来呢。”

李贝磊急得直嚷嚷：“我那是气话，你还当真呢。”

她说：“我不管，反正我等着。”

等到李贝磊气喘吁吁跑回来的时候，她正坐在红色五指沙发上瞪着自己脚趾上的小人脸发呆。

“快来吃吧，还热乎着呢。”李贝磊在玄关里换着拖鞋冲她的房间召唤着。

她穿上拖鞋从房间里慢慢走出来，生怕弄坏了自己刚刚的“杰作”。“我刚随便吃了两口，现在不饿了，你自己吃吧。”

“什么？”他一脚趿拉着拖鞋，一脚穿着还未来得及换下的皮鞋快速冲到她的面前，“你拿我改着玩儿呢是不是？”

“你瞧你，急什么呀。”她漫不经心地看着他。

“你比‘姑奶奶’还难伺候！”

李贝磊所说的‘姑奶奶’是他们电台的副台长，一把年纪了，做事十分苛刻，底下的人们都怕她，尊称她为‘姑奶奶’。他弯腰脱掉脚上的另一只皮鞋，一屁股跌坐在沙发上喘着粗气，看那架势是一路小跑上楼的。

李贝尔笑着拿过他手里的煎饼：“姑奶奶？你也帮姑奶奶买早点吗？”

李贝磊咬牙切齿地说：“买，在家你就是我姑奶奶！”

李贝尔看着他鼓着腮帮子生气的样子，突然想起了一个人，那个人本应该有十分美好的前程，就因为她当初的一句话，毁了。她已经忘了自己有多久没想起那个人了，原来亏欠也可以成为搁浅在沙滩上的鲸鱼，任曾经庞大得多么触目惊心，也终会死去。

4

“贝尔，贝尔……李贝尔？”

“嗯？”

李贝磊双手交叉放到脑后仰躺着：“想什么呢你？”

“没……没想什么啊。”

“早上我跟你所说的那事，你考虑得怎么样了？”

“早上，什么事啊？”

“哟嘿，你还跟我装傻是不是，”李贝磊坐起身来戳她的脑门儿，“欧阳姗姗……”

“哦，姗姗啊，好吧好吧，我会尽量劝她，不过你可要做好心理准备，她这个人很执著的。”她吐出舌头嘿嘿笑着，“这一点倒真像可岚姐。”

“胡闹！”李贝磊大声说出两个字，一副很严肃的样子。在他心里是没有人能取代可岚的，即使她现在已经不再属于他，可他对她的感情却从来没有动摇过。当昔日的美好回忆永远凝结在记忆中时，他们曾经经历过的所有更显得弥足珍贵，因为那份美好从此将不再改变。